各学院：

    为开展“东南大学比亚迪奖学金”项目评审工作，现将相关信息发布如下：

**评审对象：**全日制在读二年级以上（不包括二年级）优秀研究生

**评审名额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“东南大学比亚迪奖学金”名额分配 | | |
| 学院 | 硕士名额（11人） | 博士名额（7人） |
| 机械工程学院 | 1 | 1 |
| 能源与环境学院 | 1 | 1 |
|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| 1 | 1 |
| 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 | 1 | 0 |
| 集成电路学院 | 1 | 0 |
|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、软件学院(南京) | 1 | 1 |
| 软件学院22级硕士(苏州) | 1 | 0 |
| 自动化学院 | 1 | 0 |
| 电气工程学院 | 1 | 1 |
| 交通学院 | 1 | 1 |
|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| 1 | 1 |

|  |
| --- |
|  |

**评审金额：**研究生每人20000元（硕博一致）

**申报条件：**

1.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
2.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
3.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高等学校规章制度；

4.诚实守信，品学兼优：其中本科生前一学年累计绩点排名位于本专业前30%，研究生(含博士)规格化成绩排名为本专业前 30%以内;

5.参评同学需积极参与科学研究，有优秀学术成果，**以下条件至少满足一项**：

（1）在校期间作为前三顺位发明人取得国家授权的发明专利；

（2）在校期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，或导师第一作者学生第二作者身份在SCI/SSCI/CSSCI/CSCD/北大核心/EI期刊上发表与所学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;

（3）在省级、国家级专业性比赛中获得三等奖及以上奖项。

**评选办法：**

1.学院组织专家评审，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下由参评专家投票确定获奖者名单。

2.获奖者名单在全校范围进行5个工作日的公示。

3.全校公示无异议后，确认最终获奖名单。

**材料提交：**

1.提交材料清单：学生申请表（基金会系统导出）及佐证材料、附件1（各学院分别提供纸质件，签收时间暂不填写，由基金会发放完成后填写并加盖公章）、**评审会现场照片**、院系评审文件（电子版）及公示文件（电子版）

2.纸质材料提交至研工部管理办，电子版材料提交至田爽健OA邮箱。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为**2024秋奖最新提交截止时间**。

**联系人：**

教育基金会  郭进     83795540

研究生院    田爽健   52090209

教育基金会、研究生院

2024.10.16